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 11月27日召开2020年度第九次临时董事会及2020年度第八次临时监事会,会 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20年度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交易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 立意见。公司拟以人民币 10.600 万元的股权转让价款向沈兴生先生或沈兴生先 生指定的非关联第三方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 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89)。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交易对手方的股权转让价款合计人民币 5.406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20-097) .

二、交易进展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收到交易对手方的股权转让价款合计人民币 10,600 万 元,即已收到本次股权转让款的100%。此外,公司派驻人员已全部撤回,相关 交接工作已全部完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1日